

##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 限制性股票事项的审核意见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授予方案的回购价格调整及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根据《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因个人业绩考核原因尚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激励对象的授予价格与回购时市场价格的孰低值回购；激励对象在劳动合同期内主动提出辞职等原因不再属于激励范围等情形时，尚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与回购时市场价格的孰低值进行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因调动、死亡、退休等情况时，尚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加上回购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sup>1</sup>回购。因此，因个人业绩原因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2.48 元/股；因离职、辞退等回购的激励对象部分限

<sup>1</sup> 中国人民银行二年期定期存款的年利率为 2.10%，详见  
<http://www.pbc.gov.cn/zhengcehuobisi/125207/125213/125440/125838/125888/2968982/index.html>。

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2.48 元/股；因退休、组织调转等回购的激励对象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2.48 元/股+0.052 元/股\*2 年=2.58 元/股。

截至 2024 年 9 月 4 日，鉴于 1,028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业绩考核原因其持有的限制性股票未能全部解锁，以及 37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辞退等原因，5 名激励对象因退休、组织调转等原因，已不属于激励范围，根据《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同意公司按照授予价格 2.48 元/股回购注销 1,028 名因个人业绩考核原因未达到解锁条件的合计 1,724.46 万股限制性股票；同意公司按照授予价格 2.48 元/股回购注销 37 名因离职、辞退等原因不属于激励范围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尚未解锁的合计 488.1 万股限制性股票；同意公司按照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合计 2.58 元/股）回购注销 5 名因退休、组织调转等原因不属于激励范围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尚未解锁的合计 71.6 万股限制性股票；同意回购注销后减少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以及办理相关手续。

上述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管理办法》《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及相关法律的规定。经核实回购对象名单无误，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的确认依据充分。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四日